

大运河文化的内涵与价值

□ 吴欣

大运河开挖、畅通与衰落,在一定程度上凸显了中国社会特殊的运行与发展轨迹。因此大运河既是一条河,更代表了一种制度、一个知识体系和生活方式。运河及其流经的线性区域所孕育的文化既是中国传统文化的一部分,也是形塑中国文化的基因之一。运河的“运”字本意为运输,但在社会体系之中,借助水的流转,“运河”成为漕粮运输、文化传播、市场构建和社会平衡的载体;在文化体系中,运河之运又与传统社会的国祚、文脉紧密相连。在这个意义上,进行大运河内涵、价值的追问,探索大运河文化带建设路径,或应首先从其脉络源头与历史进程的文化意义谈起。

“大运河”名称的历史变化

在历史脉络中,“运河”名称的由来与变化,是不同历史节点所勾连的历史进程的反映。从典籍记载来看,早期运河多称沟或渠,如邗沟、灵渠等,天然河道则称水,如黄河就被称为“河水”。尽管运河历史悠久,滥觞于灵渠、邗沟,甚或更早,但运河名称的产生以及“专称”的确定却是中古以后的事情。汉代“漕渠”名称出现,特指汉武帝时在关中开凿的长安、东通黄河的水利工程。《说文》解释曰:“漕,水转谷也。”即通过水路转运粮食。至隋唐时期,具有漕运功能的人工河多被称为漕渠,又因该时期“河”字已不再是黄河的专称,所以“漕河”一词也出现了,用来指称漕运河流。如唐杜佑《通典》记:“天宝二年,左常侍兼陕州刺史韦坚开凿漕河,自魏引渭水,因古渠至华阴入渭,引永丰仓及三门仓米以给京师,名曰‘广运漕’。”宋代“漕河”名称广泛使用,但同时“运河”一词开始出现,《四库全书》所列宋代文献中有94种使用了“运河”的名称。“大运河”的概念也首次在南宋江南运河段出现,据南宋《淳祐临安志》载:“下塘河,南自天宗水门接盐桥运河,余杭水门,二水合于北郭税务司前,……一由东北上塘过东仓新桥入大运河,至长安闸入秀州,曰运河,一由西北过德胜桥上北城堰过江涨桥、喻家桥、北新桥以入安吉州界,曰下塘河。”这里所说的大运河指的是江南运河。可见,这一时期,运河已然成为一个特有名词,指称某段人工河,但前须加地名指代。值得注意的是,从文献所记录的名称分布来看,“运河”一词多出现在江淮和江南区域,包括龟山运河、扬楚运河、浙西运河等。

元明清时期“运河”开始指称南北贯通的京杭大运河,元代已有“运河二千里,漕公私物货,为利甚大”的说法,但使用并不广泛,相反“运粮河”一词在北方区域多用来指称漕运河流。明代正史文献亦称运河,但《明史》仍称运河为“漕河”。“明成祖肇建北京,转漕东南,水陆兼赖,仍元人之旧,多用海运。逮会通河开,海陆并罢。南极江口,北尽

大通桥,运道三千余里。……总名曰漕河。”明代其他专书、地方志等多多用漕河之名,如《漕河图志》《万历兖州府志·漕河》等。事实上,《明史·河渠志》《清史稿·河渠志》,都列“运河”专篇,指北至北京、南至杭州的运河,但两者又有不同,前者列运河篇,但称“漕河”,且将运河每一段河道都加上漕字,使之有“白漕、卫漕、漕漕、河漕、湖漕、江漕、浙漕之别”;后者则直接称运河:“运河自京师历直沽、山东,下达扬子江口,南北二千余里,又自京口抵杭州,首尾八百余里,通谓之运河。”雍正四年官方正式设置北运河的管理机构后,多使用通惠河、北运河、南运河和江南运河等说法。近世以来,民间则往往将其称为“京杭运河”或“大运河”,2014年运河“申遗”过程中,又将隋唐、浙东两段运河与京杭运河合称为中国“大运河”。

清代水利学家傅泽洪在《行水金鉴》中说:“运道有迹可循,而通变则本乎时势。”运河名称的变化反映了运道及其背后时势发展变化的趋势,从渠、沟到漕渠、漕河,再到运河、运粮河、大运河,大运河名称经历了由区域到跨区域、由专称到统称再到专称、由“漕”到“运”、“漕”“运”兼称的不同阶段。首先,漕漕是运河的基本功能,以“漕”为核心的漕河或漕渠的名称无疑都突出了这种功能,同时,“运河”一词也并未脱离漕运的主旨,而是以“运”字突出了“漕”的状态。其次,漕河、运河也出现了,用来指称漕运河流。如唐杜佑《通典》记:“天宝二年,左常侍兼陕州刺史韦坚开凿漕河,自魏引渭水,因古渠至华阴入渭,引永丰仓及三门仓米以给京师,名曰‘广运漕’。”宋代“漕河”名称广泛使用,但同时“运河”一词开始出现,《四库全书》所列宋代文献中有94种使用了“运河”的名称。“大运河”的概念也首次在南宋江南运河段出现,据南宋《淳祐临安志》载:“下塘河,南自天宗水门接盐桥运河,余杭水门,二水合于北郭税务司前,……一由东北上塘过东仓新桥入大运河,至长安闸入秀州,曰运河,一由西北过德胜桥上北城堰过江涨桥、喻家桥、北新桥以入安吉州界,曰下塘河。”这里所说的大运河指的是江南运河。可见,这一时期,运河已然成为一个特有名词,指称某段人工河,但前须加地名指代。值得注意的是,从文献所记录的名称分布来看,“运河”一词多出现在江淮和江南区域,包括龟山运河、扬楚运河、浙西运河等。

咸丰五年(1855年),黄河在河南铜瓦厢决口北徙后改由山东入海,致使山东境内河道废弃,南北航运中断。1900年(光绪二十六年),运河漕粮停止,运河的漕运功能结束。不过,在经济崛起和文化保护与传承的背景之下,大运河作为中华文明象征载体的整体性与延续性价值凸显,在历史上有着重要意义的三段运河及其影响下的区域被视作一个具有实际和文化象征功能性的整体性的运河带。所谓“运河带”,是指因大运河流经而形成的空间上的带状区域;而“大运河文化带”,则是指置于运河带状区域之上、在历史进程中积累的,由民众创造、遵循、延续的制度、技术和社会文化的总和,与其他区域文化相比,它因存在严重的区域差异,而缺乏实际意义上的归属感和认同感,但由于运河具有强烈的历史、地域的整合、沟通功能,因此,“文化带”又是一个符号意义上的线性共同体。

第一届财税史论坛综述

□ 魏文享

凡有国家,必存税收。在“财”与“政”、“官”与“民”、“权”与“利”等多维尺度上,财政、税收与国家治理能力及成效息息相关,又综合反映着国家与民众的政治、经济与社会关系。清代财政自前期至晚清多经转折,在晚清至民国的近代化进程中,财政转型与国家形态、社会转型、世界格局形成共振格局。因之,清代及民国时期的财税变革与财政治理蕴含着极为丰富的历史信息,为推进这一领域的学术深耕,第一届财税史论坛暨“清代及民国时期的财税变革与财政治理”学术研讨会于近日在华中师范大学举行。此次论坛由华中师大中国近代史研究所、三校财税史联合课题组(武汉大学陈锋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清代国家财政转型”课题组、华中师大魏文享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近代工商税收”课题组、清华大学倪玉平主持的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清代商税”课题组)和中国经济史学会、《中国经济史研究》编辑部共同主办。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北京大学、中山大学、中央财经大学、香港大学、香港中文大学、

东京大学等高校及期刊界的60余名学者进行了跨学科、跨领域的交流与互动。言及明清及民国的财政转型,包含两个层面的意思:其一是在明清时期近代的财政转型,这种财政转型虽未如晚清以后之剧烈,但在社会经济变迁及财政危机的应对上,已经出现新的趋向。陈锋分析了明清国家财政的三大转型:从银两货币制度确立到银元规范货币发行;从传统钱粮奏销到新式预算实行;从起运、存留到中央与地方财政改革。王玉茹从经济角度分析明清财政改革体现了制度变迁过程的四个效应:增强效应、环境效应、协调效应和包容效应。这一时期,财政制度始终在与支、征与纳的双向维度上受到制约。其二是晚清及至民国时期的财政转型,其显著特色是受到西方财政学说、现代国家财政体制建立及产业经济转型的共同推动,是现代财政体制的构建过程。马金华以晚清、北洋及南京三个时期的国家预算表为中心分析近代财政预算制度形成问题,认为其中体现了国家治理理

念和治理体系的转变。中央和地方的财政能力及治理效应一直是财税史研究的焦点问题。在中央财政方面,郝煜对雍正朝火耗归公改革进行计量分析,认为改革降低了农民的实际负担,提高了农民抵御灾害的能力。然而因地方自主权缺乏制度化保障,改革的财政能力效应逐渐减弱并于1740年后消失。廖文祥对咸丰朝户部银库实收银两和库存数量进行考证。在地方财政层面,刘志根指出明代地方财政需要结合贡献体制和经济因素加以考察,清代中期以后的经济转型为地方财政的形成打开了局面。清代的财政改革体现了制度变迁过程的四个效应:增强效应、环境效应、协调效应和包容效应。这一时期,财政制度始终在与支、征与纳的双向维度上受到制约。其二是晚清及至民国时期的财政转型,其显著特色是受到西方财政学说、现代国家财政体制建立及产业经济转型的共同推动,是现代财政体制的构建过程。马金华以晚清、北洋及南京三个时期的国家预算表为中心分析近代财政预算制度形成问题,认为其中体现了国家治理理

大运河文化的内涵

观乎人文,化成天下。文化是凝结在物质之中又游离于物质之外的能够被传承的历史、地理、风土人情、传统习俗、文学艺术、价值观念乃至信仰等。运河文化的内涵也是如此,但同时又有区别于其他文化的特殊内涵,人工开挖是其他河道的特殊属性;国家制度是其作为文化的一种战略高度;连接南北是其社会属性。从这三种属性中,可以看出运河文化的内涵包括了技术文化、制度文化、社会文化三大类。

首先是技术层面的运河文化,即运河的文物特性。相对于长江、黄河等河流,运河人工开挖的特点决定了其首先反映了人与自然的关系,辩证地看,这关系中蕴含着人定胜天的积极态度,也有相地而流、本乎时势的理性,是人类适应自然和改造自然这一永恒矛盾的权衡。当这两种思想共同反映在运河河道开挖、疏通、改变及维护的层面上,就形成一种技术层面的文化,可以分等名称都经历了从地方专称到南北贯通的过程,这个过程中不仅是中国社会发展的过程,而且也是运河附属功能逐渐增加和社会交流日渐频繁的过程。“运河”一词在宋代出现似非偶然,比之隋唐时期,运河在保留漕运功能的同时,贸易交流的职能进一步加强,正如陆游所言,运河“假手隋氏而为吾宋之利”,这种“利”一方面是漕粮运输的便利,更重要的是商业运输以及对外贸易之利,尤其是南宋时期,浙东运河、浙西运河是其经济命脉,浙东运河还主要承担了对外贸易的功能。最后,运河名称的变化不仅体现了历时性变化的过程,而且区域差异亦可见一斑。宋代以运河命名的河流多集中于江南地区,辽金元时期,运粮河的名称则多出现在北方,这或许正是不同的文化及其实践在语言上的反映。

其次,漕运制度,即漕运及运河治理所反映的制度文化。康有为曾总结“漕运之制,为中国大制。”(《康有为政论集》)这一“大制”,跨越多个朝代,形成了稳定的运河制度文化。运河所蕴含的制度文化包含两个层面,一是行政管理文化。运河河道和漕运管理都属于国家行政的重要组成部分,包括机构组织、法律规制、人事安排等一系列河漕制度,是各朝各代执政者政治管理经验的总结与提炼,其完备性、周密性和成熟性以及整合的意义,亦反映了传统制度文化建设与发展的特质。二是战略文化。从历史时段来看,运河线路的延长以及从人字形到南北贯通的一字型的改变,不仅从空间上拉近了中国南北的距离,更从国家战略格局上促进了传统经济格局和政治地缘格局的改变,解决了集权政治的稳定性、区域地方社会发展的不平衡性等问题,保证了国家统一和安全。

最后,社会文化,大运河区域的社会文化是由运河及其所流经区域民众所创造、遵循、延续的文化,它是在运河开凿和通航过程中,长期积

淀形成的全部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的总和,是一个以时空辐射为演变特征、跨区域、综合性的文化系统。与其他文化相比,运河社会文化有着显著的“运河”特征和开放、沟通、区域的特性。事实上,运河社会文化是一个宽泛的范畴,因划分标准不同,而形成了多种文化类型,因此其内涵难以界定。但总体来看,关于运河社会文化的认识和理解,一方面应强调“运河性”文化的拼盘或多学科组合,如它涉及商贸文化、建筑文化、曲艺文化、饮食文化、信仰文化和民俗风情等多种门类;另一方面,还应看到运河历史文化是一个整体,从“人”的视角出发,运河文化并非所有的行为和现象,而是人们的行为,以及影响人的行为要素的整体联系的因素。所以,运河社会文化是运河区域民众所创造的文化本身与文化形成过程的结合。

大运河文化的价值与功能

大运河在古代王朝的时间序列和区域、跨区域的空间里实现了功能和价值性延续,对其进行意义追寻,既是文化遗产层面、知识系统层面的需求,也是文化传播及战略布局的需求。运河的价值与功能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作为文化载体的运河。大运河具有物化和符号化的不同意义,承载了“水利一物质”“国家一社会”“精神一行为”三个层面的内容。运河载体,既指实际的运河河道及其附属工程、建筑,也是指人们观念中的大运河,即作为“事物”的大运河在人们观念中所构建起来并清晰存在的形象。大运河载体功能的发挥是指其对文化的聚合、传播、催生的作用。运河的流动性和开放性,使得人口流动速度加快,精英文化的价值观念较快地渗入大众生活中,区域间文化的融合性极强,各种文化相互吸收、融合、涵化,发生内容和形式上的变化,并通过相互接触、交流进而相互分拆、合并,在共性认识的基础上建立具有连续性和一致性的新文化。运河载体功能的发挥,就是不同文化相互吸收、交融、调和而趋于一体化的过程。在这个



京杭大运河 新华社发

工商业发展紧密相关之厘金、营业税、印花税、所得税、土地税等渐次开征,商税成为近代税收变革中最为活跃的税收之源。此次论坛对商税之概念进行讨论。余清良梳理明清商税概念,认为存在广义之“商业税”、中义之“征商税”、狭义之“关市税”之分,历史上的商税内容在不断丰富,是国家财政收入中的重要组成部分。虞和平讨论了商税的现代性问题,与古代商税相比,商税的现代性主要体现在其税收功能及产业基础之上。近代商税体现出由间接税向直接税过渡的趋势,在财政收入中的比例不断提升。也有学者讨论杂税问题,杂税是与正税相对应的概念,在明清时期通常指田赋、盐课和关税之外的杂税。本次论坛议题包括杂税分类,涉及茶税茶厘、货捐、出口特产税等,尤其是关于政府与商人关系、商会与营业税征稽、基层财税等问题的讨论均具有新意。

财政应以税收为主要来源,但政府亦可动用货币、公债等工具来调节收支结构。明清时期,官方就重视征收、钱比价问题。至近代,随着现代财政及金融体系的建立,政府所能使用的财政工具更加丰富,控制能力更强,亦增加了财政透支的风险。滨下武志从朝贡到海关、世界白银价格、海关财税问题;海关

意义上,作为载体的“运河带”不是一个单纯的地域概念,而是一个与运河相关的包含经济、政治、思想、意识等层面交互作用的统合体。

2.作为文化联结纽带的运河。大运河带是标签性的“线性共同体”,同时又具有明显的区域、跨区域特性,该区域包括了北京、天津、河北、山东、江苏、浙江、河南、安徽等行政区域,也跨越了江南、江北自然区域,以及燕赵、齐鲁、中原、江南等不同文化圈。它连接南北,并进而通过其他东西之河道及交通枢纽相互联结,形成了经济、文化传播的网络。在这个意义上,运河与其他自然河流一起,共同构建了中国地域的线性框架性格局。同时,大运河分别在宁波和洛阳与丝绸之路交汇,是海上丝绸之路和丝绸之路的连接线,将草原、沙漠、丝绸之路体系成一个环状,形成了一个巨大的文化交流和商品贸易通道。所以,运河文化本身的历时演变与附着其上的文化脉络编织了一个巨大的文化网络,沟通古今且连接世界。

3.作为生活方式的运河。“运河”是一种文化符号,更是一种生活方式。大运河开挖、通航所形成的生存环境和生活条件,已经成为一个巨大的生活磁场,不仅滋养了人们不一样的风俗观念。生活方式不会随运河断流而快速消逝,也不会随时代变迁中永远固守,真实而生动地存续于生活场景和基本生活场景中,是最有价值 and 活力的,它们在日常生活的劳作、交往、消费、娱乐、礼仪等层面得到传承。因此,大运河文化的传承与保护,旨在唤醒、传承集体记忆,让作为遗产的“物”化运河与作为主体的“人”的边界逐步消失,在断流河道,通过物化的运河遗产构建持续的文化传承;在依旧畅通的河段,让运河所浸润的、人们已经过惯了的生活安静延续。

(作者系聊城大学运河学研究院教授,本文为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民间文献与京杭运河区域社会研究”[16AZS014]阶段性成果)

图书评介



北京师范大学资深教授瞿林东先生的十卷本《瞿林东文集》(以下简称《文集》),于近日与读者见面了。《文集》共十卷,四百余万字,分别从中国史学的理论、历史、功用等方面,展示了作者40年来从事史学理论和史学史研究的代表性成果。40年来,瞿林东教授开拓新领域,提出新认识,为中国史学理论和史学史学科的发展壮大,作出了学界公认的学术贡献。因而,《文集》既是当代史学理论和史学史学科发展的重要反映,同时也是马克思主义史学中国化的重要成果。

坚持以唯物史观指导史学研究。以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为指导进行学术研究,是中国近代以来社会历史运动和学术思想演进共同作用的必然结果,也是中国传统文化革故鼎新、浴火重生的必由之路。《文集》明确指出,“20世纪中国史学最显著的进步是历史观的进步”。唯物史观的引入,从根本上改变了旧史学的面貌,加快了中国史学发展的步伐,大大推动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科学化进程。然而近年来,在唯物史观应否、能否指导史学研究等基本问题上,出现了一些怀疑、动摇的声音。瞿林东始终坚持把唯物史观作为观察问题的科学钥匙,表现了马克思主义史家的理论定力与学术担当。《文集》坚持运用唯物史观基本原理分析史学现象,总结史学规律,展望史学前景。作者认为,用唯物史观的、辩证的观点和方法对中国史学遗产加以总结 and 阐述,应当是马克思主义史学中国化的有机组成部分。史学工作者应当有这样的自觉意识与历史担当。对于新中国成立以后史学领域出现的一些曲折、失误,《文集》在实事求是的分析与批判,但同时也明确提出,唯物史观并未过时,“不会因为过去和现在存在着种种内容、性质不同的社会思潮和历史观念而黯然失色”。21世纪中国史学取得重大成就的重要前提与根本任务,就是坚持和丰富唯物史观,在它的指导下再创辉煌。

系统挖掘中国史学的理论遗产。与中国史学研究的其他领域相比,中国史学理论研究起步较晚。直到上世纪80年代,许多基本问题尚待深入研究。正是在解决这些问题的过程中,中国史学理论研究取得了长足进展。《文集》在以下两个方面,突出反映了这种进展的水平与意义。一是系统梳理了中国史学的理论遗产。中国史学,尤其是中国古代史学是否有系统理论,一段时间以来是个有学术分歧的问题。科学回答这个问题,是史学理论研究者职责,也是这个学科取得突破性进展的重要标志。瞿林东教授从历史理论、史学理论之间的区别与联系入手,把中国史学理论作为一个重要学术概念和学术领域提出来,从而为进一步探究中国古代史学理论遗产开辟了路径。《文集》第一、二卷,系统梳理了中国丰厚的史学遗产中所蕴含的理论成就。二是奠定了中国古代史学批评研究的基本框架与基本方法。史学批评是,也是中国古代史学理论研究的重要内容。《文集》所收《中国古代史学批评史》,阐述了中国古代史学批评的概貌、趋势及发展阶段,奠定了这个领域的基本研究框架与基本范式,开拓了史学理论研究的新领域、新方向。

深入推进中国史学史研究。史学史研究是史学理论研究的基础,也是《文集》的主体内容。瞿林东教授继承了老一辈史学家重史著、史家研究的特点,同时又秉持中国史学“通史家风”,弘扬“通识”理念,从而使得中国史学史研究向着科学化、理论化的方向,大大前进一步。从纵的方面看,《文集》对中国史学史的架构、阐述,在形式上是古今贯通、前后衔接的,具有系统性、整体性的特点。同时,《文集》在撰述内容上,也在专精魏晋南北朝隋唐史学的基础上,具有突出的“通识”意识,力求揭示规律、提供启示。以上贯穿、前后勾连的方式展现中国古代史学发展演进的特点、规律,以高屋建瓴、提纲挈领的理论概括来展望历史方向,提供人生思考等,都更好地展现了中国史学的演进脉络、内在规律。对“通识”的自觉追求,使《文集》提出了许多重要学术话题,丰富了中国史学史研究的内涵。从横的方面看,作者的史学史研究,还格外关注从社会历史与史学思想的互动角度,来叙述中国史学发展的历史进程,改变了书目解读和叙事史的格局,展现了中国史学中所固有的思辨、理性特征,反映了当代史学史研究的水平与思考的深度。学以致用,是中国史学的优良传统。弘扬这个传统,更好地发挥史学的社会功能,是瞿林东教授治学的基本原则,也是他的史学史研究的鲜明特点。围绕着对“史学在社会中的位置”问题的回答,《文集》阐明了史学在指导现实实践活动、提振民族自信心、增强民族凝聚力、端正马克思主义学风等方面所具有的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搭建起了连接历史与时代、理论与现实的桥梁,为史学研究更好地呼应时代需求,更深入地走向社会、走向大众,指明了发展方向。

构建中国作风、中国气派的史学话语。加强话语体系建设,彰显中国学术的中国作风、中国气派,是当代中国哲学社会科学的一项战略任务。在史学研究领域,这个任务的基本要求,就是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看待中国历史、中国史学,把它“化”到研究中去,同时,又要用中国特色的概念、话语来阐明中国历史、中国史学的客观规律与发展历程,进而丰富发展唯物史观。《文集》在这两个方面的结合上,也取得了突出成就。它对唯物史观的运用、阐释,对中国史学自身规律、特点的总结、发掘,从来都是“以我为主”,而非教条、生硬的。中国史学特有的理论概念,如“理”“势”“天”“人”等,都在唯物史观的视角下得到了科学的说明。在这个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史学理论研究,无疑是科学的,又是“中国的”。此外,《文集》还把哲学说理与史学叙事,融会贯通为准确、精练、平实、易懂的文字,通晓明白、深入浅出,同样表现了突出的中国作风、中国气派。《文集》很好地将其思想性与通俗性、专业性与可读性结合起来,大大拓展了史学理论和史学史研究的受众范围,从而受到更广泛人群的喜爱。

马克思

李珍 十卷本

瞿林东文集

读后

